

# 2017年第二季度江门市区空气质量报告

## 一、江门市空气质量状况

2017年第二季度江门市区空气质量达标天数占有效天数比例为81.3%，其中优占49.5%，良占31.9%，轻度污染占8.8%，中度污染占7.7%，重度污染占2.2%，无严重污染天气。

4月至6月PM<sub>2.5</sub>月平均浓度分别为33、35和15微克/立方米，季度均值为28微克/立方米，低于年均浓度限值二级标准（35微克/立方米，GB3095-2012），与上年同期相比季均浓度上升12.0%。PM<sub>10</sub>月平均浓度分别为57、58和30微克/立方米，季度均值为49微克/立方米，低于年均浓度限值二级标准（70微克/立方米，GB3095-2012），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了16.7%。珠三角9市排名中，江门市4月份为第5位、5月份为第7位、6月份为第4位。第二季度江门市在全省排名15位，珠三角排名第5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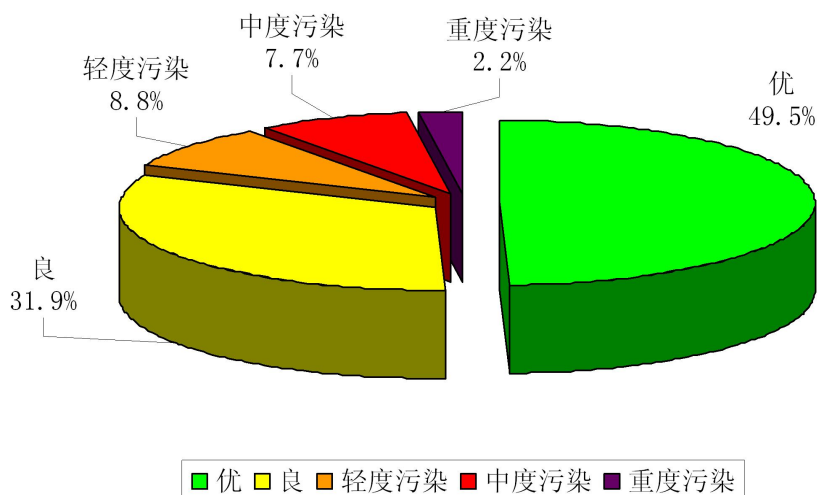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1. 2017年第二季度江门市区空气质量级别分布

## 二、首要空气污染物

2017年第二季度江门市区主要空气污染物为臭氧(O<sub>3</sub>)、二氧化氮(NO<sub>2</sub>)和细颗粒物(PM<sub>2.5</sub>)，臭氧(O<sub>3</sub>)作为每日首要污染物的比例为68.1%，其次为二氧化氮(NO<sub>2</sub>)，其作为首要污染物的比例为19.1%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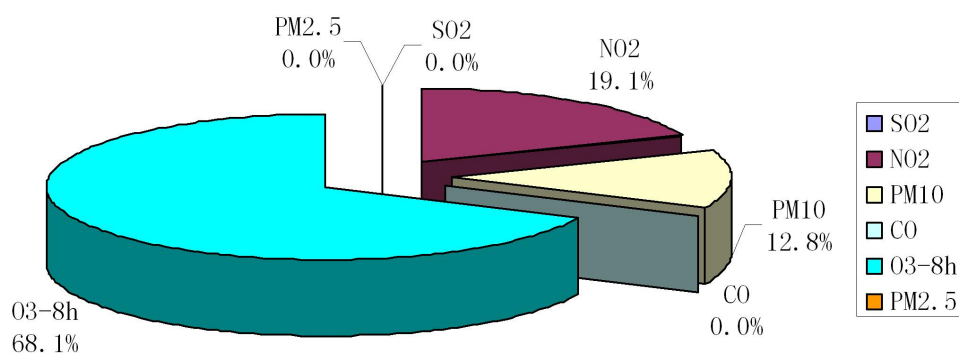


图2 2017年第二季度江门市区首要污染物分布

### 三、空气质量达标率变化

2017年第二季度与去年同期相比，江门市区空气质量达标天数占有效天数比例为81.3%，较去年同期下降了11个百分点。

2017年第二季度市区SO<sub>2</sub>季均浓度值为10微克/立方米，NO<sub>2</sub>季均浓度值为28微克/立方米，PM<sub>10</sub>季均浓度值49微克/立方米，CO季均浓度值为1.1毫克/立方米，PM<sub>2.5</sub>季均浓度值为28微克/立方米以上项目达国家二级标准天数比例均为100%；O<sub>3</sub>季均浓度值为191微克/立方米，达国家二级标准天数比例为82.4%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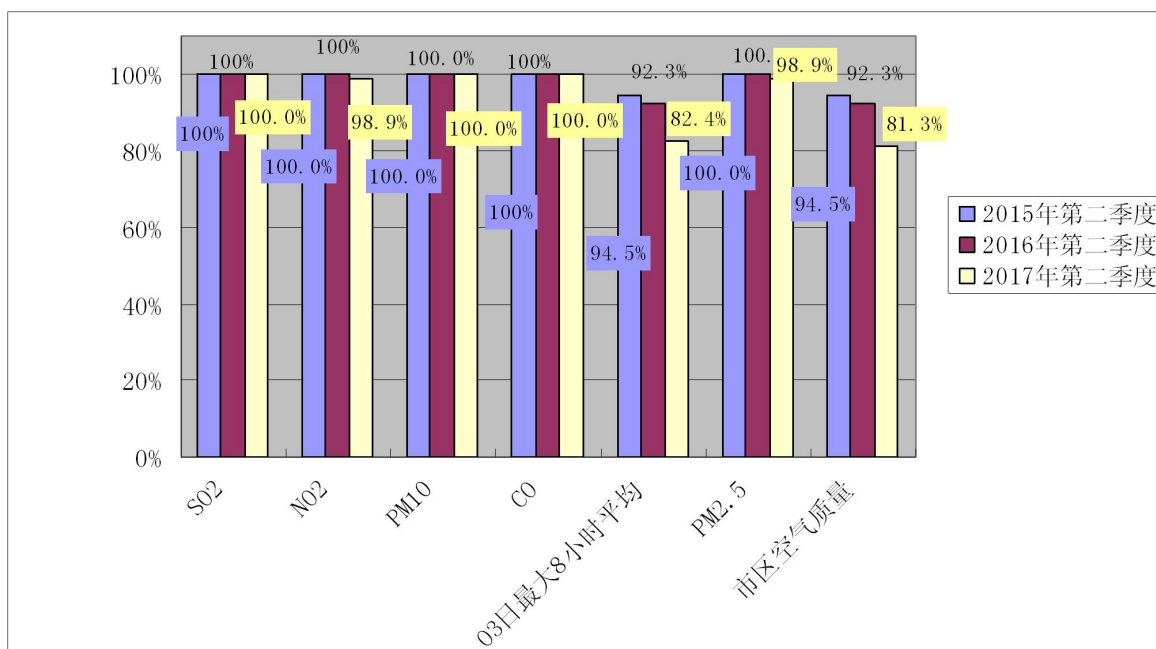


图3. 2017年第二季度江门市区空气质量达标天数比例同比变化情况

#### 四、主要空气污染物浓度水平及变化情况

2017年第二季度与去年同期相比，SO<sub>2</sub>季均浓度与上年持平，NO<sub>2</sub>、PM<sub>10</sub>、CO、O<sub>3</sub>及PM<sub>2.5</sub>季均浓度分别上升16.7%，16.7%，10.0%，29.1%及12.0%。

#### 【说明】

1、本报告按照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(GB3095-2012)、《环境空气质量指数(AQI)技术规定(试行)》(HJ633-2012)和《环境空气质量评价技术规范(试行)》(HJ663-2013)等有关规范要求，对空气质量监测数据进行统计和评价。

2、环境空气质量标准(GB3095-2012)中六项污染物浓度限值如下表所示：

环境空气污染物基本项目浓度限值

污染物项目	平均时间	浓度限值		单位
		一级	二级	
SO <sub>2</sub>	年平均	20	60	微克/立方米
	24小时平均	50	150	
	1小时平均	150	500	
NO <sub>2</sub>	年平均	40	40	
	24小时平均	80	80	
	1小时平均	200	200	
CO	24小时平均	4	4	毫克/立方米
	1小时平均	10	10	
O <sub>3</sub>	日最大8小时平均	100	160	微克/立方米
	1小时平均	160	200	
PM <sub>10</sub>	年平均	40	70	
	24小时平均	50	150	
PM <sub>2.5</sub>	年平均	15	35	
	24小时平均	35	75	